

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63臺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6樓
聯絡人：王儒慧
電話：02-27374721 #717
電子郵件：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證商會二字第112000551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修正本公會「證券商業務人員在職訓練作業要點」，
並自113年1月1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修正作業要點，業報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10月4日金管證券字第1120356985號函同意備查。
- 二、本次修正第6點，重要修正內容如下：
 - (一)增加一般在職訓練時數認列範圍：業務人員除參加本公會辦理之職務別課程外，新增業務人員參與ESG永續金融教育訓練課程亦可認列一般在職訓練時數。
 - (二)前述認列時數上限合計為每3年3小時。
- 三、檢附本次修正後「證券商業務人員在職訓練作業要點」、「修訂條文對照表」各乙份。

正本：本公會所屬各證券商會員總公司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(含附件)